

关于临海市新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临海市新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	2,8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继周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大田街道临海光电产业园2幢401室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张继周合计控制公司38.32%的股份		
行业分类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新睿电子，证券代码：874510
备注	无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4年11月26日
辅导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4年12月	1、布置辅导工作任务 2、证券法律法规培训 3、内部控制、财务会计制度培训	（一）讲解《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辅导的计划安排，指导公司有关人员制定学习计划。 （二）会同律师事务所讲解《公司法》《证券法》相关内容。 （三）会同会计师举办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及财务会计制度方面的专题讲座。 （四）根据尽职调查结果，对发行人内部控制风险点进行梳理，针对发现的问题进	辅导机构人员、律师、会计师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行专题讨论并完善。	
2025年1月至 2025年2月	1、IPO 财务审核要点 2、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制度的培训	（一）组织协调会计师，对 IPO 审核过程中的财务审核要点，对发行人进行专题培训。 （二）组织协调律师，对 IPO 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公司法人治理与规范运作等，对发行人进行专题培训。	辅导机构人员、律师、会计师
2025年3月至 2025年5月	1、辅导对象进行辅导考试，接受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的监督 2、对辅导过程中的情况进行总结，形成问题清单及规范报告 3、完善辅导工作底稿 4、申请辅导验收 5、做好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一）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考试。 （二）完善辅导工作底稿，存档备案。 （三）编制辅导总结报告，向监管机构报送辅导验收资料。	辅导机构人员、律师、会计师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临海市新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